文藻歐盟園區電子報業

138

編 2 按 3 歐 盟 调 新 盟 新 聞 深 度 報 導 1 0 - 1 7 歐 洲 欄 主 18 - 23 世 觀 黒 2 4 - 2 8 歐 洲 歐 29-33 洲 劇 析 3 4 - 3 7 書 文 好 昌 推 薦 38 編 輯 專 隊





感謝各位讀者一路陪著我們一起直至本學期最後一期、同時也是第138 期歐盟園區電子報發行。

本學期的《歐洲主題專欄》以台灣社會議題為主軸,透過歐洲發展與現況做為借鏡、討論,分別介紹面對教育改革、轉型正義和高齡化社會之影響之下,歐洲和台灣的措施、政策和期許。本期以勞雇關係作為重點,探討勞工權益和資方利益的兩方交鋒之下,德國、法國和台灣是否有找到兩全其美之道,或仍處於顧此失彼的抗衡中。

《世界觀點》以促成馬來西亞首次政黨輪替的5月選舉為題,介紹曾任總理的馬哈迪如何強勢回歸,原首相納吉又是怎樣失掉民心。《新聞深度報導》為讀者們介紹號稱史上最嚴格的歐盟個資法GDPR法規內容,以及和我國現行個資法的差異處為何。GDPR的涉及範圍之廣、罰金之高都是引起外界高度討論的原因之一,將會如何影響到台灣企業又該如何因應,請看我們的整理。

此外,《校外藝文報導》介紹高雄市立美術館即將開始的《裸:泰德美術館典藏大展》,該展為倫敦泰德美術館首次與台灣的美術館合作,高雄更為台灣展出的唯一一站,讀者可千萬別錯過如此難得的機會!

《歐洲影劇賞析》介紹電影《最酷的旅伴》(Faces Places),由法國電影界「新浪潮之母」導演安妮·華達(Agnès Varda)與法國視覺藝術家JR(Jean-Paul Beaujon)合作的執導企劃,紀錄兩人走遍法國鄉間的旅程。

《**好書介紹**》延伸前期高齡化社會、安寧照護之主題,帶領大家閱讀《讓日子多一點生命:安寧病房的美味大廚》(Den Tagen mehr Leben geben)一書,介紹曾任職於米其林餐廳的大廚為何進入安寧照護中心為病患烹煮三餐,以及食物所帶來的撫慰與歡愉。

2



[UG2B 陳彥慈/整理]

- 搶搭電動車商機 歐洲首座大電池廠有譜
 https://goo.gl/RLoA3T (中央社5月28日)
- 歐盟提案禁10種塑膠製品業界批評生起 https://goo.gl/nH8MGt (中央社5月29日)
- 自由廣場》歐盟首見民粹政府 https://goo.gl/rh5yGf (自由時報6月02日)
- 搶攻5G 台灣、歐盟擴大合作 https://goo.gl/hzGEbw (中時電子報6月04日)
- 歐洲法院:同性伴侶享歐盟居留權https://goo.gl/2s4B7C (中央社6月05日)
- ◆ 義西政治變革學者:震撼歐盟https://goo.gl/o6GBE1(聯合新聞網6月07日)



歐盟最嚴格個資法GDPR上路

[UG2B 陳彥慈/整理]

GDPR(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即一般資料保護法規。經過四年的準備與爭論之後,歐盟議會終於在2016年4月14日批准通過GDPR,正式生效日期為2018年5月25日。GDPR是一項適用全歐盟的新法規,針對隱私權、安全性和合規性設定一套新的全球標準,授予保護用戶管理個人資料的方式,也適用於握有歐盟公民資料的外國公司。



(圖1) GDPR相關規範



探討GDPR前身

GDPR的前身是歐盟在1995年實施的「個人資料保護指令」(Data Protection Directive,95/46/EC,簡稱DPD)。DPD是歐盟先前採用的個資法規,旨在保護歐盟公民所有個人資料的隱私,特別是與處理或交換有關的數據。 DPD的設立是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簡稱OECD)提出的建議,基於以下七項原則:

- 1. 客戶需收到個資被使用的允許通知
- 2. 客戶需被告知並同意此類個資將會被一方或多方相關單位使用
- 3. 一旦收集客戶的資料,個人資料應保持安全,不被其他方式濫用、盜 竊或遺失
- 4. 未經其客戶的同意,不應向第三方透露或分享個人資料
- 5. 客戶應該允許他們的個資被取得,並允許修改任何不準確的資訊
- 6. 收集的個資應僅用於規定的範圍,不得用於其他目的
- 7. 客戶應該允許讓收集個資者對遵守所有這七條原則負責

DPD已經顯得相對落後,且歐盟頒布的指令需要經過會員國的國內立 法程序才具有效力,導致DPD的執行成效不彰。GDPR可以更有效地保護 當事人對其個人資料的權利,GDPR也可說是DPD的延伸及擴充。



立法提議

•2012年1月25日:歐盟委員會初步提案新的個資保護條例

•2014年3月12日:歐洲議會一讀通過此版本的條例

•2015年6月15日:歐盟理事會通過一讀版本,該條例進入三邊對話

(Trilogue)的立法階段

Trilogue時間軸

•2015年6月24日:三邊對話協議的整體規劃

- ◆2015年9月16-17日:個資處理法六大原則(第二章)、資料主體的法定權利(第三章)、控制者和處理者(第四章)
- •2015年10月15-28日:獨立監管機構(第六章)、監管機構協同合作與一致(第七章)、法律救濟、損害賠償與罰則(第八章)
- •2015年11月11-12日:修法目的、個資適用範圍與地域(第一章)、特定情況的個資處理規範(第九章)
- •2015年11月24日:解決所有第一章到第九章尚未處理的問題

批准與通過

•2015年12月15日:議會和理事會達成協議,將在2016年1月初簽署正式的官方文件

•2016年4月8日:歐盟理事會通過

•2016年4月16日:歐洲議會通過

•2016年5月: 法規將在歐盟官方公報(EU Official Journal)發佈20天後 生效

強制上路

•2018年5月25日:2年寬限期後,GDPR將在整個歐盟全面實施



GDPR的涵蓋範圍

個人身份和生物特徵資料

生物特徵、文化認同、電話號碼、地址、車牌、健康資料、照片、 影片、電子信箱、問卷表單......

線上定位資料

衛星定位、Cookie、IP位址、行動裝置ID、 社群網站活動紀錄......

GDPR是目前法規最嚴、涵蓋範圍最廣、罰金也是最高的個資法,一旦違反,最高可罰2,000萬歐元或全球營業額4%的罰金。面臨這個最嚴的個資保護令,全球企業都在繃緊神經。不只歐盟會員國,全球各大企業也受此法規的影響,現在只要牽涉到個人資料的網頁,網站即會跳出徵求客戶同意使用個資的通知。GDPR對個人資料所定義的涵蓋面變得比以前更廣,在GDPR之下,舉凡臉部辨識、指紋、視網膜掃描也是法規保護的範圍。GDPR不僅適用於在歐盟註冊登記的公司,任何只要販售商品或服務到歐盟的企業,或是會蒐集歐盟公民個資的企業,都會受到GDPR的監管。



GDPR與台灣個資法的差異

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人曾更瑩表示,台灣《個人資料保護法》的行政 罰最高法定額度是新台幣50萬元,可連續處罰。而GDPR的處罰高達7.3億 台幣。相較之下,歐盟個資法的處罰嚴格多了。台灣個資法所謂的個資是 以是否直接、間接識別個人為判斷標準,而GDPR則明確定義個資包含衛星 定位、網路識別資料等。

	台灣個資法	GDPR
個資定義	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辨別之個人資料	除了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辨別個資之外,包括網路IP、瀏覽紀錄等產生的足跡
特殊個資	病歷、醫療、基因、性生活,犯 罪前科、健康檢查	基因、性向、政治意見、種族、宗教信仰、性生活、犯罪前科
適用地區	我國公家或私人機關,不論在境 內或境外搜集我國公民之個資	只要對歐盟公民提供商品、服務 或監控其於歐盟境內行為的任何 單位
罰金	行政罰最高新台幣50萬元,可連 續處罰	2,000萬歐元或是前一年度全球營 業額的4%
跨境傳輸	原則允許、例外禁止	原則禁止、例外允許
境外效力	歐盟境外的外國企業	未明文規定
監管機關	分散式管理制度,各中央目的事 業主管機關執行監督	至少一個公家機關監督



台灣受影響的企業

四大類行業分別是:

- 1. 在歐盟境內設有分公司、子公司或其他據點、分支機構的台灣企業
- 雖未在歐盟境內設點,但因進行跨境商品或服務之交易而取得歐盟境內個人資料,或對於歐盟境內之個人活動有所監測者
- 3. 為歐盟企業處理個人資料或提供有關服務如資料處理、雲端服務的台灣企業
- 4. 其他接受來自歐盟之個人資料之企業

図台灣企業可以採取哪些保護措施?

上述受影響的產業,其中以金融業、航空業、電子商務業影響最大。以航空業來說,航空公司不僅在歐洲設有航點,在海外也設有辦公室等單位,且每天都必須處理大量的乘客資料。

標準個資保護契約條款 (Standard Contractual Clauses) 拘束性企業規則 (Binding Corporate Rules) 行為守則 (Codes of Conduct) 取得特定認證 (Certification) (Certification) 適合採用之企業:經常性接收某一歐盟境內公司個資。 適合採用之企業:經常性接收某一歐盟境內公司個資。 歐盟境內企業集團內或從事於共同經濟活動之企業集團間,移轉個資應遵守之保護政策。適合採用之企業:母子公司跨國企業。 應考量對微型及中小型企業特定需求。適合採用之企業:業務僅涉及特定業別。 目前歐盟層級之認證尚未施行,歐盟會員國已各自有認證機制。 應考量對微型及中小型企業特定需求。

應考量對微型及中小型企業特定需求。 個資當事人明確同意:告知個資當事人可能之風險後,取得當事人

個員留事人明確问意,召和個員留事人可能之風版後,取得留事人 明確同意移轉。 <mark>其他必要措施:</mark>因執行契約所必要、基於公共利益之重要原因、於

其他必要措施:因執行契約所必要、基於公共利益之重要原因、於個資當事人無法為同意之表示但移轉對其有重要利益保護必要。

(圖2) 台灣企業保護措施建議

參考網站:

https://goo.gl/T1ZrFc https://goo.gl/N5DBHb https://goo.gl/YqE7vZ https://goo.gl/bLRvzP

其他例外情形

https://goo.gl/YqE7vZ https://goo.gl/XGYJWT https://goo.gl/vVt43p https://goo.gl/FdWwzy

圖片來源:

圖1: https://goo.gl/NXGG53 圖2: https://goo.gl/YqE7vZ

資料來源:國家發展委員會 研究整理:陳颢仁



荒默大陸/孤獨島嶼:歐亞社會關懷專欄 勞雇關係

[YT3A 洪庭蓮/整理]

前言:勞動是世界運作的根基,也是社會問題的根源。一個國家若想振興經濟,多半先從勞動法規著手改變。法規若太過寬鬆,則無從保障勞工權益;若太過嚴格,資方動輒得咎,易造成經濟萎靡。如何訂定一套既彈性又有保障的勞動法規,往往是政府的難題。台灣自1985年正式實施勞基法,於1996年首次修正,爾後再也沒有修訂。2016年,台灣再次政黨輪替,新政府為展現改革心意,從最棘手的勞基法下刀修法。然而民眾先是一片叫好,接著民怨四起,搞得人民暈頭轉向。本期專欄整理歐洲國家的勞動法,盼能借鏡其優缺點,思考台灣勞動法令下一步的走向。



(圖1) 2017年12月23日反勞基法修法遊行



法國勞動法

法國擁有全歐洲最嚴格的勞動法規,厚達3,000多頁的勞動法典(Code du travail)記載所有勞動細則,詳盡地保護勞工權益。然而許多專家指責,法國經濟長年不振、失業率居高不下等問題就是源自太過死板的法規。企業室礙難行,過高的社會福利支出導致工廠外移、外國投資者躊躇不前。法國總統馬克宏(Emmanuel Macron)於2017年上任後,致力改善如死水般的勞動市場,即便民調下滑也在所不惜。歷屆總統若想修訂勞動法規,往往會受到工會反彈,使得連任的勝算不保。下表為勞動法典的重點統整。

法國勞動法典			
工時	每週35小時,每天不得超過10小時,但勞資協議後可延長至12小時、每週放寬至44小時,但不可連續12週。若超過35小時,皆算加班。		
工資	依據當年通膨狀況調整最低工資。2017年最低工資為每小時9.67歐元、每月1,480.27歐元。		
加班費	加班前8小時給予工資1.25倍的加班費,超過8小時則給予工資1.5 倍的加班費。		
例假	每年至少配給5週帶薪年假。		
雇約形式 (主要)	不定期合同(CDI):類似正職員工,享有許多社會福利,不易解雇。		
	定期合同(CDD):類似短期打工,僅能續約一次,最多達18個月, 若續約1次以上便視為不定期合同。		
社會福利	社會保險税、職業傷害、失業津貼、退休金、資遣費		



法國勞動法典的滯礙之處

• 動輒得咎的資遣法規

法國是高社會福利國家,有完善的失業津貼、就業補助等,然而這也代表企業必須繳納高額的稅金。若未依照法規解雇員工,服務2年以上的員工最少可獲得6個月工資的資遣費,最多則無上限,有時賠償甚至高達10幾萬歐元。以不定期合同(CDI)聘入的員工資遣規則相當嚴格,許多中小型企業為避免付出高額資遣費,不敢隨便開除員工,亦不願以不定期合同聘請正職人員。

• 工會隔閡雇主與員工

法國有5大國家工會聯盟,分別為工人總聯盟(CGT)、法國工人民主聯盟(CFDT)、法國職員工會暨企業行政管理和技術人員總工會(CFE-CGC)、法國天主教勞工總聯合會(CFTC)、工人力量總工會(FO)。這些工會聯盟受到法規保護、獨立於雇主,有權提名公司員工代表候選人、政府或其他顧問團體代表,也准許代表勞工,與雇主進行協商。勞雇協商必須要有工會代表在場才有效力,然而雇主卻認為工會的參與使得談判不便,無法直接與員工溝通,不夠貼近企業,彈性不足。



(圖2) 法國總統馬克宏(左) 約見「法國勞工民主聯盟」 領袖(右)



勞動法改革大方向

為了改善勞動市場,法國總統馬克宏一上任就宣布兑現「解放勞動力」的承諾,可大致歸類為以下修法方向:

• 設立不當解雇賠償上限

以往若遇到不當解雇的訴訟案件時,小公司常常膽戰心驚,就怕得支付高額賠償。修法後則依據員工資歷設賠償上限,滿2年的員工最多拿到3個月薪水;服務超過30年則最多拿到20個月薪水。

• 部分協商議題可不受國家層級法律限制

可不受國家層級法律限制的議題包含定期合約期限、合約更新的次數、員工福利等等。

• 小企業可直接與員工協商

修法前,不到50人的企業若要和員工協商時,需先獲到工會許可; 修法後,小企業能直接與勞工協商薪資、工時等議題。

• 統合協商團體

法國企業只要人數超過50人,就會受到繁複的法規限制,公司得設立三大勞工委員會,使得營運成本提高,導致雇主為規避法律而不敢擴大公司規模,將公司人數壓在49人以下,或是另設新公司。馬克宏打算把三個勞工委員會統整為單一窗口,節省溝通成本、時間。



德國勞動法

比起法國,德國的勞動法相對彈性較大,雇主擁有較自由的人力運用環境。德國的勞工法並非單一法典,而是透過各類型法律交錯而成。雇主與勞工(工會)之間協商空間大,例如:雇用契約無須以紙本呈現,只要勞雇雙方同意即可,甚至薪資也能透過協商達成,無基本工資限制,直至2、3年前德國才實施最低薪資法。德國政府為增加就業人口,於2003年通過迷你工作法(Minijob);然而,德國工會研究指出,這種非典型就業造成低薪、高工時、社會福利差、全職員工數減少等問題。勞動權益受損,以致反對聲浪越來越大。以下是德國現行勞動法的重點統整。

德國勞動法			
工時	每天不得超過8小時,若6個月內的勞動時間平均不超過8小時, 則可延長勞動時間至10小時。單週最高工時以48小時為原則。		
工資	2015年起實施每小時8.5歐元最低工資,2017年起提高至8.84歐元, 每月最低工資為1,498歐元。		
加班費	由勞雇雙方協議即可		
例假	例假固定於週日。部分行業允許週日工作,但每年應有15個週日 休假。		
雇約形式 (主要)	迷你工作(Minijobber)的約聘形式占德國的大宗,指比兼職更輕量的工作,月薪上限為450歐元,且相較全職、兼職員工,雇主不必為迷你工作者負擔社會保險費,可省下不少支出。		
社會福利	6週內的病假仍可向雇主領取全額薪資,超過6週則由醫療保險支付60%的薪水。		



法國及德國工會

德國和法國的勞動法像是兩個相反的例子,然而兩國之間的工會影響力都很大。即使近年產業型態轉變,服務業、非典型勞動人口增加,導致兩國勞工參與工會的積極度、人數皆不如以往的盛況,但是工會在國家的地位仍然舉足輕重,嚴格把關政府修法的方向,保障勞工權益。這些工會獨立於政權之上,不受政黨左右,若是勞工權益受損,工會將帶領勞工與資方協商,主動發起抗爭,不坐等政府耗時的官僚體制。

台灣勞基法

即便在勞動制度相較完善的歐洲國家,仍然有許多對現行法規不滿的勞工。勞動法不外乎就是在雇主與勞工之間來回擺盪,大抵一段時間就得微調、修法,否則容易走偏。勞動法無法以一套法令打天下,得配合許多細則保護勞工權益、雇主利益。這些都和台灣目前的情況大同小異,勞工抑或雇主都得熬過改革的陣痛期。下表是由《經理人》整理的台灣勞基法重點,分別為2016年第一次修法與2018年的第二次修法。

項目	現行版本	三讀修改版
鬆綁7休1	每7日應有2日休息,一日 為例假,一日為休息日	鬆綁為14休4,勞工 2周內的休息日及例 假日,應至少有4天
加班工時工資	未滿4小時算4小時 4~8小時算8小時 8~12小時算12小時	核實計算
加班工時上限	單月不得超過46小時	單月不得超過54小 時,三個月總加班 工時上限為138小時
特休假	未休完應按日折算給薪	可遞延至次年,仍 需給薪
輪班制: 勞工間隔11小時 休息	尚未實施	原則11小時,但經 工會或勞資會議同 意得縮短8小時

(表3) 勞基法兩次修法內容 備註:本表中所指「現行 版本」為2016年版本; 「三讀修改版」則為2018 年版本。



台灣勞基法

雖然政府的出發點用意良善,但第一次與第二次修法風格迴異,導致民怨四起,先是採取勞工權益至上的態度,但又怕法規訂定太過嚴峻,恐造成經濟萎靡,便再度取消高加班費、嚴格的休假規定等,朝夕令改的政策讓雇主與勞工暈頭轉向。且近期新上任的勞動部長許銘春有意再度修法,調高行政罰罰鍰,並表示會加強勞動檢查,優先檢查未實行《勞基法》基本原則的企業。下表為許銘春勞動部長上任後的重點工作,由《經濟日報》整理。



(圖3) 新仟勞動部長許銘春

許名春上任後兩大重點工作 加強勞動檢查 ●今年設定勞動檢查達6萬場次 ●高違規、高風險、涉及公共安全、被檢舉優先勞檢 ●適用《勞基法》新制七休一、換班之例外的企業,優先勞檢 ●另有專案勞檢 修改《勞基法》 修法方向 ●提高目前違反工時規定2萬-100萬元行政罰鍰 ●刑事法傾向不納入 進程 預訂立法院下會期提出

(表4)新任勞動部長上任重點工作

然而不少人士擔憂,即便政府層層把關,但全台僅有的900多家工會,要達到勞雇對等立場的勞資談判有其難度。因為並非所有工會皆為自主性工會,不受雇主、政府影響的工會為數不多,且多數勞工不敢違抗資方,許多勞資會議也不夠正式。在工會意識不足的情況下,貿然鬆綁勞基法恐怕會使勞工權益崩解,應當搭配更清楚的法則,且部分行業攸關公共安全,不應放寬規定,如交通運輸、醫療行業等得搭配更嚴格的法律規束。

資料來源:採訪整理

江睿智/製表



可供借鏡之處

稍微了解法、德的勞動法後,不難看出兩國的法規還有不少可改善的空間。對比台灣也算是同病相憐。台灣的新版勞基法上任至今已逾3個月,新政府上台2年來對此議題琢磨許久,來來回回不斷地修法,引起許多不滿與抗爭。然而歐洲國家和台灣最大的差異在於工會的參與度。

不論在德國或法國,遇到勞資糾紛、協商等案件時,通常是工會代表 勞工,主動和雇主談判,或是勞工直接和雇主協商,工會也會教導勞工如何捍衛自己的權益;而台灣則比較傾向透過政府出面,勞資協商、勞檢由 政府機關負責,然而面對全台為數眾多的大小企業,若全依靠政府單位恐 怕顯得勢單力薄。

台灣自政治民主化以來,工會活動的空間增大,增加不少工會團體, 也舉辦許多活動,不過對於改善勞雇關係、保護勞工權益等層面而言,可 能還未像歐洲國家的工會來得彪悍。現階段除了倚賴政府制定完備的法規 外,民眾還得加強對工會的意識,才能打造友善勞工的勞動市場。

資料來源:

https://goo.gl/ehBtbZ https://goo.gl/XUXyAx https://goo.gl/UUMGii https://goo.gl/Yjf1Hn https://goo.gl/ERfMgK https://goo.gl/dTgYD1 https://goo.gl/mvVBU1 https://goo.gl/gU6MLx https://goo.gl/piDDZQ https://goo.gl/zbwvVm https://goo.gl/zgKfcL https://goo.gl/2RGcLd Greg J. Bamber等人(2007)。 《國際與比較勞雇

關係》。臺北市:天下遠見出版。 文藻圖書館索書號:556.61126-1

圖片來源:

圖1: https://goo.gl/fxee3c
圖2: https://goo.gl/mKfjtE
圖3: https://goo.gl/mKfjtE

表格來源:

表1:依據資料來源製表表2:依據資料來源製表

表3: https://goo.gl/GuWTx9 表4: https://goo.gl/NU69uQ



大馬新任總理馬哈迪將帶來什麼 新時代?

[UJ4B 黃仟惠、黃筱涵 /整理]

編按:今年2018年5月9日,馬來西亞選出第7任總理馬哈迪(Mahathir Mohamed),也曾是第4任總理的馬哈迪,二度上任以不同政黨帶領馬來西亞。小編將為大家報導馬來西亞的國內政治背景、本次選舉結果所代表的意義與影響,以及新任總理馬哈迪如何帶領馬來西亞走向下一個新時代。



(圖1)馬來西亞任職最長的總理馬哈迪



馬來西亞政治體制

1957年馬來西亞脱離英國殖民後,施行聯邦制、議會民主制、選舉 君主制和君主立憲制的國家。



(圖2) 馬來西亞君主立憲政治架構



(圖3)馬來西亞國會組織架構



(圖4)馬來西亞上下議院制度



總統人選

此次馬來西亞總統候選人有:原首相納吉(Najib bin Abdul Razak)率領的國民陣線(馬來語:Barisan Nasiona)、希望聯盟(馬來語Pakatan Harapan)的馬哈迪,以及和諧陣線(Gagasan Sejahtera)的哈迪阿旺(Abd. Hadi bin Awang)。其中,尤以首相任期長達22年又100餘天,縱橫馬來西亞政壇數10年的前首相馬哈迪再次角逐大位最引人注目。

納吉執政期間,因為貪污、選舉舞弊醜聞,加上涉及「一個馬來西亞發展有限公司」(1Malaysia Development Berhad)掏空破產等重大弊案,引發民怨導致民調下滑,甚至有「史上最不受歡迎首相」之稱。

馬哈迪卻也並非沒有爭議的過往,其對於前副首相安華(Anwar Ibrahim)進行政治算計並導致安華自1999年遭監禁,便曾引發國際批評,其任內推行馬來人主權至上並打壓華教等政策亦成為阻礙馬來西亞民主發展和轉型正義推動的原因之一;然而,馬哈迪也被視為馬來西亞現代化的主要功臣,造就馬來西亞經濟上的躍進發展,著名的吉隆坡地標雙峰塔、吉隆坡國際機場、國家體育館等建設皆於馬哈迪任內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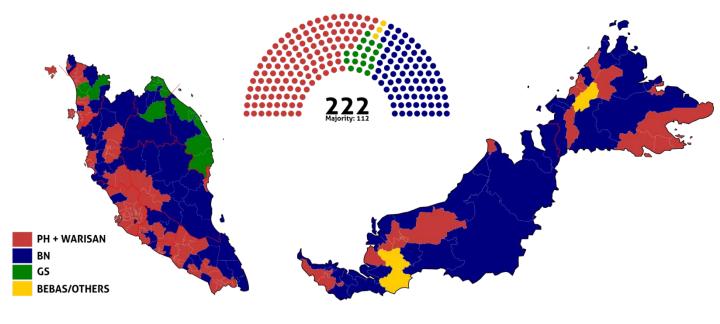


(圖5) 雙峰塔 (圖: Ahmad Faiza@Shutterstock)



選後結果

5月10日,馬來西亞第14屆全國大選結果出爐,結果為:希望聯盟取得122席次、國民陣線取得79席次、伊斯蘭黨取得18席次、其他黨取得3席次。馬哈迪成為第14屆馬來西亞總理,更是全球史上最年長的總理。也創下1957年馬來西亞獨立後首次的政黨輪替紀錄。



(圖6) 馬來西亞第14屆大選結果與得票分布

紅色:希望聯盟+沙巴民族復興黨

藍色:國民陣線 綠色:和諧陣線 黃色:其他

投票之前,執政黨公告的投票日5月9日為星期三,由於正逢工作日,遭受嚴重抨擊將影響人民投票權益,在不敵壓力之下只能宣布該天改為國定假日。

一般認為此一選舉結果,代表民眾對於首相納吉嚴重貪污事件和民生問題的 不滿已到極限,而在野政黨的聯盟則成為壓垮國民陣線的最後一根稻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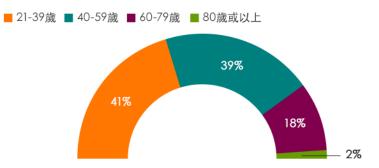


年輕人政治參與狀況

本次馬來西亞選舉除了寫下黨輪替歷史新頁外,國內年輕人對於選舉的反應 也值得關注。雖然21-39歲的選民已佔投票人數的41%,然而,根據馬來西亞選 舉委員會統計,因並未登記而無法投票的380萬選民中,有67%為21-31歲間的年 輕人。

根據BBC報導,馬來西亞獨立調研機構默迪卡中心(Merdeka Centre)曾於2017年進行民調,結果顯示多達70%受訪年輕人不相信他們的選票能帶來實質改變。





資料來源: 馬來西亞選舉委員會(發表於2018年4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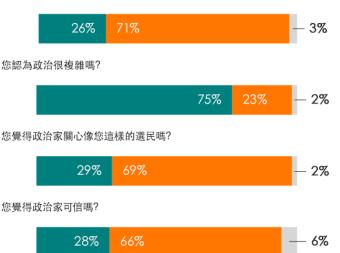
BBC

(圖7) 選民年齡分佈圖

大馬年輕人普遍「政治冷感」



您覺得您能影響政府決策嗎?



據BBC報導所述,《1971大專法令》

(UUCA)規範馬來西亞大學的行政權限, 其中一則條文明文禁止公立大學學生參 與任何形式的政治活動,直至2012年修 法後方才允許學生參與合法政黨,但仍 不得參與非政黨組織的活動,違反法令 者將予以處分甚至退學。該條法令的規 範也是導致年輕人較少談論政治並成立 政治組織的原因之一。

問題字眼經編輯修改以澄清岐義 受訪者來自馬來半島(西馬來西亞),共607人,年齡介乎21至30歲。

大馬新任總理馬哈迪 將帶來什麼新時代?



目前大馬現況

本次選舉結束了國民陣線長達60年的執政時期,馬哈迪預計將治理馬來西亞1~2年,之後的任期將交由安華接任。

為了解決國債高達1兆令吉(相當於7,559億1,760萬1,400台幣),馬哈迪原先公布取消馬來半島高速鐵路計劃,該高鐵計劃連接吉隆坡與新加坡,車程約1.5個小時,但外界分析為避免支付新加坡鉅額違約金之下,馬哈迪於6月改口計畫並非取消而是推遲,直到馬來西亞的經濟恢復正常。另一方面,馬哈迪也針對前任總理納吉涉嫌盜用國家基金「一個馬來西亞發展公司」(1Malaysia Development Berhad, 1MDB)開始進行調查。馬哈迪另於5月23日宣布為改革政府行政架構、減輕債務負擔,解散部分前政府設置的委員會,預計約3,000名公務員將被解雇,也在內閣會議中宣布,所有部長都將減薪1成,也因為馬來西亞政府機構的合約關過多,解雇1萬7,000名政治任命官員,盡可能減少政府的開銷。未來馬來西亞可能像過去一樣,與日本借低息貸款,解決馬來西亞長久以來的國債問題。

政黨輪替和舊總理續任是否能解決馬來西亞現階段與長期累積的問題,將成為馬來西亞未來發展的重點。

資料來源:

https://goo.gl/fpwxpK https://goo.gl/Bmq1uJ https://goo.gl/wBcQzr https://goo.gl/mm57FM https://goo.gl/6L9mb5 https://goo.gl/75zEEa https://goo.gl/r5zEEa https://goo.gl/srzxYC https://goo.gl/vjvsi1 https://goo.gl/dkxPMu https://goo.gl/tHtJSx https://goo.gl/T1QAcv https://goo.gl/r9LL9U

(圖9) 前總理納吉至 反貪機構接受問訊

圖片來源:

圖1: https://goo.gl/uieTE4
圖2: https://goo.gl/faywcy
圖4: https://goo.gl/faywcy

圖5: https://goo.gl/srzxYC

圖6: https://goo.gl/z3ekRH 圖7-圖8: https://goo.gl/T1QAcv 圖9: https://goo.gl/uvktfV



裸:泰德美術館典藏大展

[YT3A 陳書華/整理]

期末考將近,學期邁入尾聲,暑假期間除了放鬆充電,不妨安排個知性的展覽行程吧!高雄美術館即將在7月展出英國倫敦泰德美術館(Tate Modern)的館藏,以「裸」為主題,展出油畫、雕塑、攝影與紙上作品等逾120件經典名作,回顧18世紀末至今,裸體如何居藝術創作軸心,從歷史神話的裸體到現代主義形式實驗,再演進成為當代政治行動與身分認同之象徵。



(圖1)《裸》展覽海報



關於泰德美術館

泰德現代藝術館位於泰晤士河畔(River Thames),原是棄置多年的河岸發電廠(Bankside Power Station),2000年經由瑞士建築師重新設計,搖身一變成為現代藝術大師和繼起新秀大展身手的舞台。

走入泰德美術館,首先會看見寬敞的渦輪大廳(Turbine Hall),經常用以舉辦大規模的當代藝術展覽,常駐的展覽橫跨印象主義和超現實主義等主題,藏有包括馬諦斯(Matisse)、達利(Dalí)、畢卡索(Picasso)等現代藝術大師的珍貴作品。向四方伸展的翼房,則展示20世紀至今的各類作品。

泰德現代藝術館每年約有400萬人參訪,是世界上最熱門的現代藝術 美術館之一。不僅老少咸宜,對傳統藝術沒有太大興趣的民眾也相當喜 愛。館內的繪畫多為捐贈,因此美術館以不收費的方式讓更多的人親近 藝術。



(圖3)美術館捐贈箱極具現代藝術風格



關於展品

高雄美術館官網列出幾幅即將展出的作品,以下將介紹其中兩幅。



(圖4) 雷諾瓦<沙發上的裸女>

此畫的模特兒嘉布葉·赫娜(Gabrielle Renard),是雷諾瓦(Pierre-Auguste Renoir)妻子的表妹,在雷諾瓦家擔任女傭,相當受到雷諾瓦的喜愛。她圓潤的身軀正是畫家心目中最理想的女性美。胸部與腹部的繪畫方式,看起來就像古典的雕像,但羽毛畫筆筆觸又能聯想到其他的藝術大師們,如魯本斯、布雪、福拉哥納爾的風格。

藝術家介紹

雷諾瓦是法國印象派畫家、雕刻家。1883年起,雷諾瓦在印象派畫法中加上正式而具形的處理,物象有了較肯定的輪廓,油彩油而平滑,塗刷層次似琺瑯質般細緻,這段時期自覺式的古典作風被稱為「嚴肅風格」。不久之後,他又覺得這種畫法太嚴肅,於是再度用粗獷自然的筆觸,卻不失去物體原有的外形。約1890年,他奠定了這種畫風,亦即在對物象的輪廓線內,運用流暢的筆觸,在畫布上塊狀地塗抹。晚年的畫用色依然大膽,技法更為奔放。



(圖5) 畢卡索<戴項鍊的裸女>

藝術家介紹

畢卡索是西班牙畫家、雕塑家和版畫家,作品變化多端。作品能分成藍色時期、玫瑰時期、立體派等不同風格。

關於展品

畢卡索在他87歲生日前,只花了1天的時間,以急迫、憤怒的筆觸完成這幅令人印象深刻的女性畫像。她是一幅生動的景觀、生命的力量,雙腿中流淌著一條河,背後吹起一陣風。她同時也代表古老的綠色女神,面具一樣的臉看起來像是直視著我們,又像看向遠方,她是戴著珠寶的異國妃子,全身裸露,懶洋洋的躺在紅金色的座椅上,玩弄著她的胸部,她也是畢卡索的妻子賈桂琳,畢卡索同時讚嘆又憎恨她的年輕貌美。我們無法看出她的表情是兇猛的挑釁,抑或令人心碎的脆弱。



宣傳海報上的作品,為羅丹(Rodin)的雕塑作品《吻》(The Kiss),深刻地表達出男女之間令人悸動的情愛與激情。此雕像取材於但丁神曲(Divine Comedy)中的悲劇愛情故事,原是羅丹為「地獄之門」(Inferno)設計的一部分,但後來羅丹發現雕像生動優雅的體態充滿濃濃的愛意,與當初設定的悲劇不太相符,決定於1886年單獨為這悲情的一幕創作獨立雕塑,並於1887年對外展出。這次也會來台展出大理石版本。

情色與藝術之間到底如何界定?為何藝術家總愛以裸女為題?藝術家的裸露為何就是藝術?「裸:泰德美術館典藏大展」將於展覽期間同時推出豐富多元的跨界講座與活動,除了上述介紹的藝術家外,也有首次在台灣公立美術館展出作品的藝術家,如盧西安・佛洛伊德(Lucian Freud)、大衛・霍克尼(David Hockney)、露易絲・布爾喬亞(Louise Bourgeois)、翠西・艾敏(Tracey Emin)等,引領大眾一探裸體如何橫跨歷史神話、現代藝術思潮及當代政治、種族、性別等議題。今年夏天,不妨出門走走,體驗不同的藝術洗禮。

展覽資訊

2018泰德美術館典藏大展

展覽時間:2018年7月14日至10月28日

預售票價:200元

全票原價:280元

展場資訊

高雄市立美術館

開放時間:每日上午9:30至下午5:30

館址:高雄市鼓山區美術館路80號

資料來源:

https://goo.gl/u5i8Zc https://goo.gl/a6NeaK https://goo.gl/Aozyzu https://goo.gl/I88JX https://goo.gl/N51SZX https://goo.gl/7w7Pos https://goo.gl/Gynbv1 https://goo.gl/VZuMKu

圖片來源:

圖1: https://goo.gl/HBhdHb 圖3: https://goo.gl/NTp1sX 圖4: https://goo.gl/u5i8Zc 圖5: https://goo.gl/u5i8Zc



29

最酷的旅伴FACES



[UCA3B 陳玫伶/整理]

(圖1) 電影海報





故事內容



(圖2) Varda與JR以及他們的行動攝影車

《最酷的旅伴》為一部法國紀錄片,由法國電影界有「新浪潮之母」稱號的導演安妮·華達(Agnès Varda)與法國視覺藝術家JR(Jean-Paul Beaujon)合作的執導企劃,兩人開著一台大型行動相機的廂型車走遍法國鄉間,將一張張臉龐拍成照片並放大列印貼在建築物外牆上,形成短暫而美麗的藝術。

88歲的阿嬤導演與33歲的年輕藝術家,這對年紀相差超過50歲、個性相 異的旅伴在思想上一拍即合,兩人在這趟旅程中時而鬥嘴、時而温馨,他們 從藝術與人的互動到生命的價值,在電影中用行動訴説他們心中的看法。



(圖3) 用臉龐記錄礦工女兒的故事





角色介紹

安妮·華達(Agnès Varda):

法國現代電影舉足輕重的女 導演、製片、裝置藝術家,有 「新浪潮之母」之稱,從1955年 拍攝《短角情事》(La Pointe Courte)活躍至今,2018年獲得第 90屆奧斯卡終身成就獎。



(圖4) Agnès Varda

她並非電影科班出身,一開始只是想幫照片配上聲音而進入電影世界,鬼靈精怪且不按牌理出牌的她,對電影有自己獨特的看法,也造就一部部的經典,著名的電影有:《短角情事》、《五點到七點的克萊歐》(Cleo from 5 to 7)、《天涯流浪女》(Sans toit ni loi)、《最酷的旅伴》等。

她在拍攝《最酷的旅伴》時已超過88歲,她在電影中大談生死,也利用此次的旅行拜訪曾經拍片的場景,並且帶著JR拜訪老友。



(圖5) 老年(左)與青年(右)的安妮華達





角色介紹

JR(Jean-Paul Beaujon):

法國的知名街頭藝術工作者,墨鏡與帽子是他的招牌,在偶然撿到一台底片相機後開啟了他的攝影之路。他的《28毫米》(28 Millimetres)系列作品曾經登上「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頭版。

JR會將肖像放大並貼在戶外的牆面或是地板,藉此表達他對於各項議題的看法。例如《28毫米》第二章的主題為「面對面」他將做同樣工作的以色列人及巴基斯坦人的肖像以面對面的方式貼在街頭牆面上形成對話。

《最酷的旅伴》是他與安妮·華達共同執導的紀錄片,電影中他提到他經常與較年長的人共事,因為會讓他想起奶奶,他喜歡這些長輩給他的温暖以及智慧。



(圖6) JR與他的街頭藝術



觀後心得

這部電影雖然是紀錄片,但完全不會有無聊或是一般看紀錄片會有的感受,節奏輕鬆詼諧,電影裡的每一顆鏡頭好像都可以截圖當桌布一樣,構圖非常美,真不愧是兩位藝術家共同合作下的成品。

我特別喜歡他們到碼頭將三位工人妻子的照片貼到貨櫃疊成的牆上,那個畫面,為的是讓平常都努力打拼的男人,能夠偶爾想到在背後支持他們的太太,雖然在滿是男人的碼頭中出現三個女人的照片難免會引起討論,但是我們可以看見每一位被拍成肖像的人們眼中,總是多了一點驕傲,驕傲自己認識的人能成為焦點,這或許就是IR的行動藝術能夠世界聞名的原因之一吧,讓小人物也能用自己的險龐說故事。

得獎紀錄:

- 2017年坎城影展 「金眼睛獎」
- 2017年温哥華國際 影展「最受歡迎國 際紀錄片」獎
- 入圍第90屆奧斯卡 金像獎最佳紀錄片



(圖7) 片中可見兩人 有趣的互動

資料來源:

https://goo.gl/q2FBEohttps://goo.gl/sGtu3C

電影預告片:

https://goo.gl/HdPA9B

圖片來源:

圖1: https://goo.gl/QScyWf 圖2: https://goo.gl/JAo2ec 圖3: https://goo.gl/WhdUU6 圖4: https://goo.gl/JpFyXt 圖5: https://goo.gl/QvaaGs 圖6: https://goo.gl/pn3ZMb 圖7: https://goo.gl/JAo2ec

小圖:https://goo.gl/YUjkdd



讓日子多一點生命:安寧病房的美味大廚

Den Tagen mehr Leben geben



[UG2B 陳彥慈/整理]

用一生的美味,陪你到最後一卻能賦予日子多一點生命。我們雖然無法替生命多添一點日子,

(圖1)《讓日子多一點生命》封面





內容介紹

烏普雷希·史密特(Ruprecht Schmidt)是一位廚師,他曾經在德國漢堡市的米其林二星餐廳以及著名風景區的頂級餐廳服務。他選擇在職業生涯巔峰之時放棄這些頭銜,來到位於漢堡市中心聖保利區(St.Pauli)的「燈塔」照護中心服務。大家對於他的決定感到不解,但他卻認為,獲得這份工作像是中了樂透一般!

他在「燈塔」擔任大廚為客人料理三餐,盡自己所能滿足每位客人的胃口,因為沒有人知道,他的客人會在哪一天離開。照護中心的病患不多,他和病患都相處得很融洽,其實要做出美味的料理難不倒這位大廚,但偶爾也會碰到難關,像是某位病人連續好幾次吃不出他要的味道而難以進食。他感到非常挫折,卻始終不放棄,於是他詢問病人的太太,發現其實很多病患並不是覺得他的料理不好吃,而是無法做出他們回憶裡熟悉的味道。他希望能用自己的力量滿足每一位病患的每一餐,讓他們至少不會覺得照護中心就是個四面白牆、沒有温度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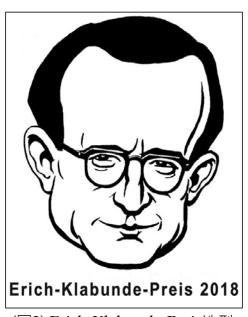




作者介紹

朵特·席珀(Dörte Schipper)是一位德國電視記者和女作家。1990年 她從電影電視科畢業後,便展開記者生涯,後來進入WDR^{註1}電視台擔任記 者。她在電視記者這個領域表現優異,並在2001年獲得德國電視獎的提名。

2009年,她和她的同事葛雷格·彼德森(Gregor Petersen)以紀錄片《安寧病房的美味大廚》榮獲德國最悠久且最重要的新聞獎埃里克·克拉龐德獎(Erich-Klabunde-Preis)。這本書是改編自德國的真實故事,Dörte Schipper先是將其拍攝成紀錄片《安寧病房的美味大廚》,後來才改寫成書。



(圖3) Erich-Klabunde-Preis造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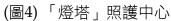




讀後心得

因為報告到圖書館尋找德文作者相關書籍時,偶然發現一本書名吸引著我的目光。對於安寧病房,大部分的人都認為是個等死的地方。因為我們不是每天生活在那樣環境中的人,所以無法了解照護中心的生活。我對照護中心的印象,或許就像大部分的人一樣,在醫生宣判你的死刑之後,人們帶著絕望和等死的心,來到這個冰冷的牢房,無法走遠,無法自在地走動,你不知道什麼時候輪到自己成為哀悼的主角。

在台灣,照護中心會有志工不定期關懷病患,但在德國,這位廚師不只 是關心病人的病情,他放棄頂級餐廳廚師的頭銜,嘗試用廚藝再次替病患找 回他們記憶裡的那份最純真的滋味,讓他們在臨終前不會留下遺憾。他在 「燈塔」的付出,我認為是值得大家參考給予安寧病房中病患的關懷方式。





資料來源:

https://goo.gl/qBmdHP https://goo.gl/QabbNi https://goo.gl/P3Ls9K

圖片來源:

圖1: https://goo.gl/h8ar8E 圖2: https://goo.gl/JZgPHJ 圖3: https://bit.ly/2LS0moA 圖4: https://goo.gl/Sq51fw

37



文藻歐盟園區電子報 138 編輯團隊

2018年06月30日發行

發行人PUBLISHER 張守慧 主任 **發行 PUBLISHING** 文藻外語大學

歐盟觀光文化經貿園區 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900號

TEL: +886-7-342-6031 ext. 7502

FAX: +886-7-310-2411

編輯企劃 EDITOR 黄筱涵 文編COPY EDITOR 陳彦慈、洪庭蓮、黄仟惠、 陳書華、陳玫伶、廖敏惠

電子報訂閱: https://goo.gl/forms/lpO7UNzly4tzQy8H3